

#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污染影响类)

项目名称：爱意姆（嘉兴）新材料有限公司年产能  
最高 900 片高温超导靶材

建设单位（盖章）：爱意姆（嘉兴）新材料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二〇二五年十二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制

# 目 录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	1
二、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	13
三、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 .....	17
四、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	23
五、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 .....	42
六、结论 .....	44
建设项目污染物排放量汇总表 .....	45

## 附图：

附图 1：地理位置图

附图 2：环境保护目标分布图

附图 3：平湖市区水环境功能区划图

附图 4：平湖市环境管控单元分类图

附图 5：平湖市三区三线成果图

附图 6：总平面布置图

附图 7：平湖市城市区域声环境功能区划

附图 8：雨污管网图

## 附件：

附件 1 企业投资项目备案（赋码）信息表

附件 2 营业执照

附件 3 法人身份证

附件 4 土地证

附件 5 原辅材料 MSDS

附件 6 总量平衡意见

附件 7 碳排放评价表

##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建设项目名称	爱意姆（嘉兴）新材料有限公司年产能最高 900 片高温超导靶材			
项目代码	2509-330482-07-02-383808			
建设单位联系人	***	联系方式	***	
建设地点	浙江省嘉兴市平湖市平湖经济技术开发区新兴二路 988 号 5 号楼 102（具体地址）			
地理坐标	（东经 121 度 0 分 10.573 秒，北纬 30 度 44 分 22.375 秒）			
国民经济行业类别	C3985 电子专用材料制造	建设项目行业类别	第“三十六、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39-81、电子元件及电子专用材料制造 398、印刷电路板制造；电子专用材料制造（电子化工材料制造除外）；使用有机溶剂的；有酸洗的。以上均不含仅分割、焊接、组装的”。	
建设性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建（迁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建 <input type="checkbox"/> 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改造	建设项目申报情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首次申报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不予批准后再次申报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超五年重新审核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重大变动重新报批项目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部门（选填）	平湖市经济和信息化局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文号（选填）	2509-330482-07-02-383808	
总投资（万元）	34 万美元（242.42 万元人民币）	环保投资（万元）	6	
环保投资占比（%）	2.5	施工工期	3 个月	
是否开工建设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_____	用地（用海）面积（m <sup>2</sup> ）	400	
专项评价设置情况	<b>1.1 专项评价设置情况</b>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试行）》相关内容，确定大气、地表水、环境风险、生态和海洋专项评价具体设置原则见表 1-1-1。			
	表 1-1-1 专项评价设置原则表			
	专项评价的类别	设置原则	本项目执行情况	是否开展专项评价
	大气	排放废气含有毒有害污染物、二噁英、苯并[a]芘、氰化物、氯气且厂界外 500 米范围内有环境空气保护目标的建设项目	根据《有毒有害大气污染物名录》内容，本项目排放气体不属于有毒有害废气排放	否
地表水	新增工业废水直排建设项目（槽罐车外送污水处理厂的除外）； 新增废水直排的污水集中处理厂	本项目废水纳管排放，不属于工业废水直排	否	

	环境风险	有毒有害和易燃易爆危险物质存储量超过临界量的建设项目	本项目原辅料易燃易爆危险物质存储量未超过临界量	否
	生态	取水口下游 500 米范围内有重要水生生物的自然产卵场、索饵场、越冬场和洄游通道的新增河道取水的污染类建设项目	本项目不涉及	否
	海洋	直接向海排放污染物的海洋工程项目	本项目不涉及	否
	地下水	地下水原则上不开展专项评价，涉及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和热水、矿泉水、温泉等特殊地下水资源保护区的开展地下水专项评价工作	本项目不涉及	否
	土壤、噪声	土壤、声环境不开展专项评价	本项目土壤、声环境不开展专项评价	否
<p>注：1.废气中有毒有害污染物指纳入《有毒有害大气污染物名录》的污染物（不包括无排放标准的污染物）。</p> <p>2.环境空气保护目标指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居住区、文化区和农村地区中人群较集中的区域。</p> <p>3.临界量及其计算方法可参考《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 169）附录 B、附录 C。</p>				
规划情况	<p>规划名称：《平湖经济开发区（钟埭街道）总体规划》（2006-2020）</p> <p>审查机关：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p> <p>审查文件名称及文号：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公告2005年第84号</p>			
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情况	<p>规划名称：《平湖经济开发区（钟埭街道）总体规划环境影响跟踪评价报告书》</p> <p>审批机关：原浙江省环境保护厅</p> <p>审查文件名称及文号：《浙江省环境保护厅关于平湖经济开发区（钟埭街道）总体规划环境影响跟踪评价环保意见的函》，浙环函〔2017〕426号</p>			
规划及规划环境影响评价符合性分析	<p><b>1.2 规划符合性分析</b></p> <p><b>1.2.1 平湖经济开发区（钟埭街道）总体规划（2006-2020）符合性分析</b></p> <p>1、总体布局</p> <p>规划为“一心三轴六组团五区”的结构形式：</p> <p>（1）一心：即开发区行政中心。是规划区的核心，设于新华北路与独黎路交叉口西南地块，重点设置开发区（钟埭街道）行政管理设施，并设置科研、技术培训机构设施和公建服务设施。</p> <p>（2）三轴：即沿平湖大道、新华北路、独黎路三条道路轴向发展轴。平湖大道、新华北路是两条南北向的发展轴，独黎路是东西向的发展轴。</p>			

(3) 六组团：即综合工业组团、光机电产业组团、传统产业组团、三个产业发展组团共六个工业产业组团。

(4) 五区：即城西、红建、花园、福臻、钟埭五个居住社区。

## 2、工业用地布局

### (1) 综合工业组团

位于宏建路以南，是已建成的工业区，主要以光机电为主，包括服装、箱包、汽车配件、塑料、工艺制品等各类工业产业。规划进一步完善组团基础设施和服务设施，同时优化用地功能结构，整治对环境构成污染的企业。

### (2) 光机电产业组团

位于宏建路以北，平湖大道两侧地段。是以光机电为主的产业组团。组团除重点发展光机电产业外，同时发展纺织产业，积极扶持新兴产业的发展。

另外结合新开挖的北市河，在平湖大道和北市河交叉处规划一处大型综合仓储区。

### (3) 传统产业组团

位于兴工路两侧、钟埭集镇南部。现状为原钟埭工业区，具备一定的發展基础。组团在现有基础上继续发展，以服装箱包为重点产业，带动其他加工制造业的一类工业发展。

### (4) 产业发展组团

分为东、西、南三个组团，分别位于独黎路以北，新华北路东部，新华北路东侧、平兴公路以南，以及嘉善塘以西到平钟公路以南地段。现状以农业生产用地为主。组团作为开发区的弹性发展空间，结合开发区产业发展走向，根据发展需要，逐步建立新型的产业区。在上海塘和乍林公路之间作为远景预留用地，控制村庄建设规模。

强化工业配套服务设施，在每个工业组团设置一至二个综合服务点，主要包括餐厅、小超市、加油站、停车场、公厕、垃圾站等。为工业组团员工生活提供方便服务。

另外，利用上海塘的水运优势，在独黎路北侧、上海塘沿线预留一仓储区。

**符合性分析：**本项目选址位于平湖经济技术开发区新兴二路988号，属于工业用地布局中的产业发展组团，用地为工业用地，符合《平湖经济开发区总体规划（2006-2020）》。

### 1.2.2 《平湖经济开发区（钟埭街道）总体规划环境影响跟踪评价报告书》符合性分析

根据调查，平湖经济技术开发区已于2017年编制完成了《平湖经济开发区（钟埭街道）总体规划环境影响跟踪评价报告书》，并于2017年11月16日通过浙江省环保厅审查，审查文号为：浙环函〔2017〕426号，规划环评主要内容如下：

#### 1、规划优化调整

为进一步优化区域发展，提升区域品质，对园区内企业实施提档升级，针对制约园区发展的因素从工业布局、环保基础设施、园区生态化改造、环境风险应急体系建设、环境管理等方面提出了优化方案，具体见表1-2-1。

表 1-2-1 优化方案

类型	具体优化方案	原因
工业布局	拟开发区域：控制居民用地周边100米范围进驻不产生废气污染的工业企业。 已开发区域推进三友新村、东小港小区、佳业花苑、清波公寓、名都佳苑、宏新北区、新群新村、尚锦花园、钟溪南村、钟埭社区周边100米内产生废气污染的工业企业用地退二进三或转型升级为无废气污染的项目或建设防护带。	居住用地和工业用地布局混杂
基础设施	1、加快区域内工业企业周边未拆迁的农户的拆迁安置工作。 2、加快规划的农村生活污水的截污纳管，分区单独治理工作。推进阳台污水纳管工程。 3、区域水质性缺水，加强中水回用，推进分质供水。	拆迁、农村生活污水纳管工作滞后
	4、加快推进东片污水处理厂扩容工程和嘉兴联合污水处理厂扩建工作。	因嘉兴联合污水处理厂扩建工程的不确定因素较多，平湖经济开发区废水东排工程作为应急方案，需及时扩建东片污水处理厂
生态化改造	1、通过引进和开发清洁生产工艺和技术对园区现有企业进行改造和升级，并通过产业政策引导企业转型升级，促进产业和产品结构升级。 2、企业在自身高效利用能源的基础上，对产生的废弃物和余热进行循环利用和梯级利用，使生产方式向“资源—产品—再生资源”的反馈式流程转变，最终实现能源高效利用和废物“零排放”。 3、推进再生水回用系统建设。	与国家生态工业示范区评价指标对照
环境风险应急体系建设	1、建议加强突发性事故特性及实例的研究，设立环境管理与监控室，定期进行风险排查。 2、加强与平湖市环境保护监测站的合作，加大监控力度，建立年度例行监测机制，购置一定的监	与国家生态工业示范区评价指标对照

	测设备，提升自身监测能力。	
	3、开展区域环境风险预警体系研究，降低园区内危险化学品使用企业对园区内外居民的环境风险影响。	
环境管理	1、加强对园区内电镀企业、排放粉尘、恶臭的企业的环境管理力度。 2、建议对电镀、印染、造纸、酸洗企业严格跑冒滴漏、雨污分流系统的管理，加强对雨水口监督监测。	土壤、河道底泥超标， 大气PM <sub>10</sub> 年均值超标
<p>2、环境减缓措施</p> <p>平湖经济开发区内各企业根据各行业污染特征按法律、法规、污染物排放标准、行业污染防治技术政策等要求外，需关注下列污染防治措施的落实。</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表 1-2-2 平湖经济开发区需关注的污染防治措施</p>		
环境要素	防治措施	
水环境	<p>1、区域内地表水水质差、达不到功能区划要求与区域面源污染重相关。在全省“五水共治”的大背景下，开展农村生活污水治理。</p> <p>2、进一步巩固已完成工业企业的整治成果，对企业雨污分流系统开展排查，建议对重点类型企业雨水口安装在线监控系统。</p> <p>3、推进对住宅区的阳台污水纳管排放工作。</p> <p>4、提高区域水资源利用效率，减少废水产生量。园区内企业生产工艺的改变，可降低废水产生量，减少废水中污染物的产生量，减轻区域污水处理压力。鼓励园区内的企业对产生的废水进行分质处理，分类利用，可大幅度减少废水产生量，节约水资源，降低生产成本。</p>	
大气	<p>1、根据平湖市“五气共治”要求，有效落实各项治理措施。</p> <p>2、严把建设项目环境准入关，住宅、学校、机关办公场所周边100米范围内禁止建设产生工艺废气污染的项目。</p> <p>3、新增排放污染物的项目，严格控制颗粒物的新增排放量。</p> <p>4、按VOCs整治方案加快推进VOCs整治工作。</p>	
固废	<p>1、建设危险废物储存场所，废乳化液、切削液、废槽液、废淬火油、油漆桶、含重金属污泥等必须及时委托有资质单位集中清运处置。</p> <p>2、分类存放，对各类固体废弃物必须分类管理、定点堆放；对生活垃圾实行分类收集，设置一定密度的垃圾箱和投放点，环卫部门应及时组织清运。对工业固体废弃物，工业区各企业必须设置专门的堆放点暂存，然后自行清运至统一地点进行集中处理，不得混入生活垃圾。</p> <p>3、提高废物综合利用、处理处置技术水平和综合利用率。</p> <p>4、加快危险废物处理中心的建设，解决瓶颈问题，力争2017年投产。</p> <p>5、区内企业加强危险废物贮存场所的规范化建设。</p>	
地下水	<p>分区防渗要求：</p> <p>1、使用危险化学品的生物医药、机电行业、印染、造纸、电镀、化工等的危险化学品仓库、埋地污水管道、污水处理站、危险固废仓库、涉重行业及产生持久性污染物的生产车间等执行重点防渗区要求：等效黏土防渗层大于6.0m，渗透系数小于10<sup>-7</sup>cm/s。</p> <p>2、印染、造纸、产生废水的生物医药、化工等危险化学品使用企业的生产车间执行一般防渗区要求：等效黏土防渗层大于1.5m，渗透系数小于10<sup>-7</sup>cm/s。</p> <p>3、其他产生废水企业执行简单防渗区要求，对地面进行硬化。</p>	

噪声	<p>1、加强对园区内各类噪声源的控制和管理，对于高噪设备必须进行隔声降噪，减少噪声污染。</p> <p>2、对入园企业必须实行“三同时”，建立噪声达标区。</p> <p>3、主干道沿线的规划居住用地等敏感项目，在推进项目实施时，应关注交通噪声对本项目的声环境的影响，采取退让、隔声窗等措施，降低交通噪声对居住环境声环境的影响。</p>
环境应急	<p>园区制定区域环境事件应急预案，以及园区危险化学品使用企业环境事件专项应急预案，建设应急设备、储备应急物资，建立环境事件风险防范的保障体系。</p>

### 3、准入要求及管控措施

依据《关于规划环境影响评价加强空间管制、总量管控和环境准入的指导意见（试行）》要求，根据平湖经济开发区区域的生态重要性和敏感性，结合《平湖市域总体规划》、《平湖经济开发区总体规划》、《平湖市环境功能区划》，提出平湖经济开发区区域开发空间管制，具体见图1-2-1和表1-2-3。

项目拟建址位于本次规划环评中确定的平湖经济技术开发区4-2区域。



图 1-2-1 生态空间范围 4-2 区域示意图

表 1-2-3 平湖经济技术开发区环境重点准入区准入要求和管控措施

编号	生态空间名称及编号	位置及面积	现状	保护对象	准入要求和管控措施
4-2 区域	平湖经济技术开发区环境重点准入区	面积16.20平方公里；东至上海塘路，西靠兴平一路-北市河南岸15米-平湖大道，南至北	工业企业用地为	地表水Ⅲ类、环境空气二级、声环境居住	禁止发展工业项目类型：27、煤炭洗选配煤；43、炼铁、球团、烧结；44、炼钢；45、铁合金制造；锰、铬冶炼；48、有色金属冶炼（含再生有色金属冶炼）；58、水泥制造；59、水泥粉磨站；68耐火材料及其制品中的石棉制品；84、原油加工、天然气加工、油页岩提炼原油、煤制原油、生物制油及其它石油制品；85、基本化学原料制造；肥料

		环路，北临钟埭河南岸15米	主	区2类、工业区3类	制造；农药制造；染料、颜料、油墨及其类似产品制造；专用化学品制造；炸药、火工及焰火产品制造。（除单纯混合和分装外的）；87焦化、电石；88、煤炭液化、气化；90、化学药品制造（制剂产品配套除外）；118、皮革、毛皮、羽毛（绒）制品（制革、毛皮鞣制）等。 禁止新、扩建印染、制浆造纸、电镀等高水耗项目，技改项目在原址基础上，并须符合污染物总量替代要求，且不得增加污染物排放总量 国家和地方产业政策中规定的禁止类项目。
--	--	---------------	---	-----------	-----------------------------------------------------------------------------------------------------------------------------------------------------------------------------------------------------------------------

#### 4、环境准入负面清单

根据平湖经济开发区产业发展与布局规划、园区产业定位、环境功能区划要求和规划环评对制约因素的分析、园区存在的环境问题，提出环境准入负面清单。详见表1-2-4。

表 1-2-4 平湖经济开发区环境准入负面清单

类别	执行区域	环境准入负面清单	制定依据
行业清单	4-2	禁止发展工业项目类型：27、煤炭洗选配煤；43、炼铁、球团、烧结；44、炼钢；45、铁合金制造；锰、铬冶炼；48、有色金属冶炼（含再生有色金属冶炼）；58、水泥制造；59、水泥粉磨站；68、耐火材料及其制品中的石棉制品；84、原油加工、天然气加工、油母页岩提炼原油、煤制原油、生物制油及其它石油制品；85、基本化学原料制造；肥料制造；农药制造；染料、颜料、油墨及其类似产品制造；专用化学品制造；炸药、火工及焰火产品制造。（除单纯混合和分装外的）；87 焦化、电石；88、煤炭液化、气化；90、化学药品制造（制剂产品配套除外）；118、皮革、毛皮、羽毛（绒）制品（制革、毛皮鞣制）等。 禁止新、扩建印染、制浆造纸、电镀等高水耗项目，技改项目在原址基础上，并须符合污染物总量替代要求，且不得增加污染物排放总量国家和地方产业政策中规定的禁止类项目。	平湖市环境功能区划及区域环境制约因素
行业清单否定性指标	平湖经济开发区全域	①项目万元工业增加值综合能耗低于本市“十三五”末控制指标，或低于嘉兴市行业平均水平10%以上； ②COD 亩均排放量低于全市平均水平，投资排污强度低于全市前两年平均水平； 不能符合以上两个条件不能准入。	平湖市工业投资项目准入评价实施办法（平政发〔2016〕160号）
工艺清单	平湖经济	印染产业禁止工艺： 间歇式染色设备：浴比高于1:8。	浙江省印染产业环境准入指导意见（修订）

	开发 区全 域	化纤产业禁止工艺： ①间歇法聚合聚酯生产工艺。 ②常规聚酯（PET）连续聚合生产装置单线产能不得 小于20万吨/年。	浙江省涤纶产业 环境准入指导意 见（修订）
		电镀产业禁止工艺： 禁止采用单级漂洗或直接冲洗工艺。	浙江省电镀产业 环境准入指导意 见（修订）
工 艺 清 单	平 湖 经 济 开 发 区 全 域	《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本）》（2013年修改）、 《外商投资产业指导目录》、《部分工业行业淘汰 落后生产工艺装备和产品指导目录（2010年本）》、 《浙江省制造业产业发展导向目录》、《浙江省淘 汰落后生产能力目录》等文件限制和禁止的工艺。	/
工 艺 装 备 及 产 品 清 单	平 湖 经 济 开 发 区 全 域	化纤产业禁止设备： 常规化纤长丝用锭使用轴长1200毫米及以下的半自 动卷绕设备。	浙江省涤纶产业 环境准入指导意 见（修订）
		全行业： 燃煤锅炉窑炉；《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本）》 （2013年修改）、《外商投资产业指导目录》、《部 分工业行业淘汰落后生产工艺装备和产品指导目录 （2010年本）》、《浙江省制造业产业发展导向目 录》、《浙江省淘汰落后生产能力目录》等文件限 制和禁止的产品。	平湖市工业投资 项目准入评价实 施办法

**符合性分析：**对照资源保护与环境影响减缓对策措施汇总表，本项目能够落实跟踪评价提出的主要资源保护与环境影响减缓对策。水环境方面，本项目废水在经预处理后达到纳管标准后纳管，送嘉兴联合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大气环境方面，本项目严格执行环境保护标准要求，废气通过处理后达标排放，符合相应大气环境管控措施要求。固废方面，本项目严格实施固废分类收集与管理；一般固废收集后统一外售，危险废物委托资质单位安全处置，生活垃圾委托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噪声方面，本项目要求合理布置高噪声设备安装位置，充分利用墙体隔声；生产中加强对各设备的维修保养，积极落实噪声污染防治措施，减少对厂界的噪声影响。因此，本项目基本能够落实跟踪评价提出的主要环境影响减缓对策和措施，有助于区域环境质量目标的实现。

本项目属于电子专用材料制造，对照环境准入负面清单，本项目行业、生产产品、工艺及工艺装备均未列入环境准入负面清单，污染物可做到达标排放。因此项目实施能符合平湖市经济开发区的规划要求。

其他符合性分析	<p><b>1.3.1 “三区三线”符合性分析</b></p> <p>《自然资源部办公厅关于浙江等省（市）启用“三区三线”划定成果作为报批建设项目用地用海依据的函》（自然资办函〔2022〕2080号）及《自然</p>
---------	--------------------------------------------------------------------------------------------------------------

资源部办公厅关于依据“三区三线”划定成果报批建设项目用地用海有关事宜的函》（自然资办函〔2022〕2072号）：“三区三线”是指城镇空间、农业空间、生态空间3种类型空间所对应的区域。本项目不涉及永久基本农田、生态保护红线，属于城镇集中建设区，符合该文件的要求。

本项目“三线一单”符合性分析具体见表1-3-1。

表 1-3-1 “三线一单”符合性分析

内容	符合性分析
生态保护红线	项目所在地位于嘉兴平湖经济技术开发区新兴二路988号5号楼，根据“平湖市三区三线成果图”，本项目不在生态保护红线范围内，符合所在地生态保护红线要求。
资源利用上线	本项目营运过程中需消耗一定量的水、电等资源，企业针对用水、用电量制定了节约措施：①合理选用较低功率的设备，并优化工作和待机时间节约用电量；②做好节水管理工作，明确设备及人员用水的额度，定期检查水管漏水情况，减少水资源的浪费。可以满足区域资源利用上线要求。
环境质量底线	根据《平湖市生态环境监测年鉴》（2024年度），项目所在区域环境空气为达标区；附近地表水水质能够满足《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II类标准限值；项目附近50m范围内无声环境保护目标；企业承诺落实环评提出的污染物防治措施，可以维持环境质量现状，符合所在地环境功能区划确定的环境质量要求。
生态准入清单	本项目建设地属于“平湖市钟埭街道产业集聚重点管控单元（ZH33048220006）”，符合管控单元的各项环境准入管控措施。

### 1.3.2 《平湖市生态环境分区管控动态更新方案》符合性分析

根据平湖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平湖市生态环境分区管控动态更新方案》的通知（平政发〔2024〕23号），本项目属于平湖市钟埭街道产业集聚重点管控单元（ZH33048220006），具体符合性分析见下表。

表 1-3-2 《平湖市生态环境分区管控动态更新方案》符合性分析

类别	平湖市钟埭街道产业集聚重点管控单元（ZH33048220006）环境准入管控措施	建设情况	符合性
空间布局约束	优化产业布局和结构，实施分区差别化的产业准入条件	本项目不属于规划中明确的禁止发展工业项目类型，符合项目所在区域的产业准入条件	符合
	合理规划布局三类工业项目，控制三类工业项目布局范围和总体规模，对不符合平湖市重点支持产业导向的三类工业项目禁止准入，鼓励对现有三类工业项目进行淘汰和提升	本项目对照工业项目分类表，属于二类工业项目	符合
	提高电力、医药、化工、印染、造纸、化纤等重点行业环保准入门槛，控制新增污染物排放量	项目不属于电力、医药、化工、印染、造纸、化纤等重点行业	符合

		合理规划布局居住、医疗卫生、文化教育等功能区块，与工业区块、工业企业之间设置防护绿地、生活绿地等隔离带	项目无需设置大气防护距离，建设地位于科创中心内，周边主要为工业企业	符合
污染物排放管控		严格实施污染物总量控制制度，根据区域环境质量改善目标，削减污染物排放总量	项目新增总量经替代削减后能够满足总量控制要求	符合
		新建二类、三类工业项目污染物排放水平要达到同行业国内先进水平，推动企业绿色低碳技术改造	项目污染物经收集、处理后排放能够达到同行业国内先进水平	符合
		新建、改建、扩建高耗能、高排放项目须符合生态环境保护法律法规和相关法定规划，强化“两高”行业排污许可证管理，推进减污降碳协同控制	本项目不属于两高项目，做好与排污管理的衔接工作	符合
		深化工业园区（工业企业）“污水零直排区”建设，所有企业实现雨污分流	项目实施雨污分流，废水经处理达标后接入污水管网，不排入周边地表水体	符合
		加强土壤和地下水污染防治与修复	项目做好分区防渗工作，基本无土壤和地下水污染途径	符合
		重点行业按照规范要求开展建设项目碳排放评价	本项目按照要求补充碳排放计算表格	符合
	环境风险防控		定期评估沿江河湖库工业企业、工业集聚区环境健康风险	本环评建议企业定期评估环境健康风险
		强化工业集聚区企业环境风险防范设施建设和正常运行监管，加强重点环境风险管控企业应急预案制定，建立常态化的企业隐患排查整治监管机制，加强风险防控体系建设	本环评建议企业做好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的编制工作，企业承诺加强风险应急措施管理	符合
资源开发效率要求		推进工业集聚区生态化改造，强化企业清洁生产改造，推进节水型企业、节水型工业园区建设，落实煤炭消费减量替代要求，提高资源能源利用效率	本项目符合清洁生产要求，不涉及煤炭消耗	符合

综上，本项目符合《平湖市生态环境分区管控动态更新方案》平湖市钟埭街道产业集聚重点管控单元（ZH33048220006）的要求。

### 1.3.3 产业政策符合性分析

本项目属于电子专用材料制造业，对照《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年本），本项目产品属于鼓励类第九、有色金属-4.新材料、直径125mm以上直拉或直径50mm以上水平生长化合物半导体材料、铝铜硅钨钼稀土等大规格高纯靶材、超高纯稀有金属及靶材、超大规模集成电路铜镍硅和铜铬钴引线框架材料、电子焊料等。因此，本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

对照《鼓励外商投资产业目录（2022年版）》，本项目属于：（十五）有色金属冶炼和压延加工业137.高新技术有色金属材料及其产品生产：高温超导材料，记忆合金材料（钛镍、铜基及铁基记忆合金材料），超细（纳米）碳化钨及超细（纳米）晶硬质合金，超硬复合材料，贵金属复合材料，轻金属复合材料，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航空航天装备、电力装备、先进轨道交通装备、生物医药及高性能医疗装备、海洋工程装备及高技术船舶、节能与新能源汽车、高档数控机床及机器人、农机装备、节能环保领域用高性能轻金属及铜合金材料深加工，泡沫铝，原子能级海绵锆，钨及钼深加工产品。

对照《外商投资准入特别管理措施（负面清单）（2024年版）》2024年第23号令，本项目不在负面清单之内。

**1.3.4 《长江经济带发展负面清单指南（试行，2022年版）》浙江省实施细则符合性分析**

对照《长江经济带发展负面清单指南（试行，2022年版）》浙江省实施细则中相关的部分相关条例，本项目符合性分析详见表1-3-3。

表 1-3-3 《长江经济带发展负面清单指南（试行）》浙江省实施细则

序号	具体要求	符合性分析
1	禁止在合规园区外新建、扩建钢铁、石化、化工、焦化、建材、有色、制浆造纸等高污染项目。高污染项目清单参照生态环境部《环境保护综合目录》中的高污染产品目录执行。	本项目属于电子专用材料制造行业，不属于上述高污染行业，拟建地位于平湖市经济开发区内，属于园区内项目
2	禁止新建、扩建不符合国家石化、现代煤化工等产业布局规划的项目。	本项目不涉及
3	禁止新建、扩建法律法规和相关政策明令禁止的落后产能项目，对列入《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淘汰类中的落后生产工艺装备、落后产品投资项目，列入《外商投资准入特别管理措施（负面清单）》的外商投资项目，一律不得核准、备案。禁止向落后产能项目和严重过剩产能行业项目供应土地。	本项目属于电子专用材料制造行业。经查阅，本项目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年本）》中鼓励类项目，不属于《外商投资准入特别管理措施（负面清单）》的外商投资项目
4	禁止新建、扩建不符合国家产能置换要求的严重过剩产能行业的项目。部门、机构禁止办理相关的土地（海域）供应、能评、环评审批和新增授信支持等业务。	本项目不涉及
5	禁止新建、扩建不符合要求的高耗能高排放项目。	本项目不属于两高项目

**1.3.5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要求的符合性**

表 1-3-4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重点要求符合性分析			
类别	内容	项目情况	符合性
“四性”符合性	建设项目的环境可行性	项目建设符合产业政策、总量控制原则及环境质量要求等，从环保角度看，本项目实施是可行的	符合
	环境影响分析预测评估的可靠性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试行）》对项目进行环境影响分析，分析结果可靠	符合
	环境保护措施的有效性	项目采取的环境保护措施目前已比较成熟，只要切实落实本环评报告提出的各项污染物防治措施，各类污染物均可得到有效控制并能做到达标排放，符合环境保护措施的有效性	符合
	环境影响评价结论的科学性	本评价结论客观、过程公开、评价公正，并综合考虑建设项目实施后对各种污染因素可能造成的影响，环境结论是科学的	符合
“五不批”符合性	建设项目类型及其选址、布局、规模等不符合环境保护法律法规和相关法定规划	本项目建设符合当地总体规划，符合国家、地方产业政策，各类污染物均可得到有效控制并能做到达标排放，对环境风险不大，环境风险较小，可实现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环境效益的统一，符合环境保护法律法规和相关法定规划	符合
	所在区域环境质量未达到国家或者地方环境质量标准，且建设项目拟采取的措施不能满足区域环境质量改善目标管理要求	根据现状环境质量监测数据可知，项目所在区域上一年度为环境空气质量达标区，周边地表水质量达标。 本项目废气、废水、噪声、固废可达标排放或得到有效处置，对环境风险不大，项目实施不会改变所在地的环境质量水平和环境功能	符合
	建设项目采取的污染防治措施无法确保污染物排放达到国家和地方排放标准，或者未采取必要措施预防和控制生态破坏	项目产生的污染物经拟采取的环境保护措施处理后可以达到国家和地方排放标准	符合
	改建、扩建和技术改造项目，未针对项目原有环境污染和生态破坏提出有效防治措施	项目属于新建项目，无原有环境污染情况	符合
	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报告书、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基础资料数据明显不实，内容存在重大缺陷、遗漏，或者环境影响评价结论不明确、不合理	本评价基础数据具有真实性，内容不存在重大缺陷、遗漏，环境影响评价结论明确合理	符合

## 二、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建设内容

### 2.1 项目由来

爱意姆（嘉兴）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5 年 9 月成立，租用嘉兴市平湖市科技创业中心 5 号楼（新兴二路 988 号）厂房，采购 6 台生产设备，新建一条生产线，形成新增年产 900 片高温超导靶材项目。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和《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相关规定，项目需进行环境影响评价。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21 年版），本项目行业类别属于第“三十六、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39-81、电子元件及电子专用材料制造 398、印刷电路板制造；电子专用材料制造（电子化工材料制造除外）；使用有机溶剂的；有酸洗的。以上均不含仅分割、焊接、组装的”，综合判断项目应当编制环境影响报告表。

为此，企业委托浙江九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进行该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工作，我单位接受委托后，对项目拟建地周围环境进行实地踏勘和监测调查分析，以及收集项目工程建设有关资料的基础上，依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试行）》要求，编写了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报请相关主管部门审查。

### 2.2 工程内容及规模

#### 2.2.1 项目产品方案及工程组成

本项目产品方案详见表 2-2-1。

表 2-2-1 项目产品方案

序号	产品名称	年产量	单位	包装方式	备注
1	YBCO（钇钡铜氧）靶材	900	片	盒装	直径 200mm 或 250mm，厚度 12mm，重量 1.2kg

本项目工程组成见表 2-2-2。

表 2-2-2 工程组成一览表

项目	工程内容	备注	
主体工程	生产车间	购置预压设备、烧结设备等主体工程设施，布置本次年产 900 片靶材生产线。	新建
公用工程	给水	利用市政管网供水。	新建
	排水	实行雨污分流，雨水排入雨水管网，生活污水经园区化粪池预处理后均纳管进嘉兴市联合污水处理有限责任公司。	新建
	供电	利用市政电网供电。	新建

环保工程	废水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纳管排放。		新建
	废气	车间无组织	生产线切削、打磨粉尘废气经工业集尘器处理后车间无组织排放	新建
	固废	车间一层东南侧新建 1 间 10m <sup>2</sup> 的一般固废仓库和 1 间 10m <sup>2</sup> 的危废仓库。		新建

**2.2.2 原辅材料及理化性质（部分内容涉密，删除）**

项目相关原辅材料详见表 2-2-3。

**2.2.3 主要设备清单（部分内容涉密，删除）**

项目相关主要生产设施设备详见表 2-2-5。

**2.2.3 劳动定员和生产组织**

本项目拟定员工 6 人，全年工作 300 天，日工作 24 小时，全年工作 7200 小时。项目厂区不设置食宿。

**2.2.4 项目选址及平面布置**

1、项目地理位置

项目选址位于平湖市平湖经济技术开发区新兴二路 988 号 5 号楼，周边均为工业集聚区，最近敏感保护目标为东南侧 290m 的人才公寓，南侧 425m 的枫叶国际学校，西南侧 495m 的平湖技师学院；项目距离西北侧方向地表水体嘉善塘支流约 290m，距离东北侧松北河约 430m，本项目废水经处理后纳管排放，不会对周边地表水体造成较大影响。

项目选址及其周边环境情况详见附图所示。

2、厂区平面布置

项目租赁平湖经开区科创中心现有厂房进行本项目生产，其中预压设备和预加热设备布置在车间东北侧，烧结设备布置在正东侧，精细加工设备布置在车间东南侧。人工检验区域和成品仓库位于车间的西南侧。

项目平面布置详见附图所示。

**2.2.5 其他公用和辅助工程**

1、供水

本项目厂区用水统一从平湖经开区科创中心给水总管上就近接入。

2、排水

本工程雨污分流依托租赁大楼公共设施，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后外排至市政污水管网进行最终处理。

3、供电

本项目利用市政电网供电。

### 2.2.6 水平衡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试行）》，项目建设内容分析章节中产生工业废水的建设项目应开展水平衡分析，本项目水平衡分析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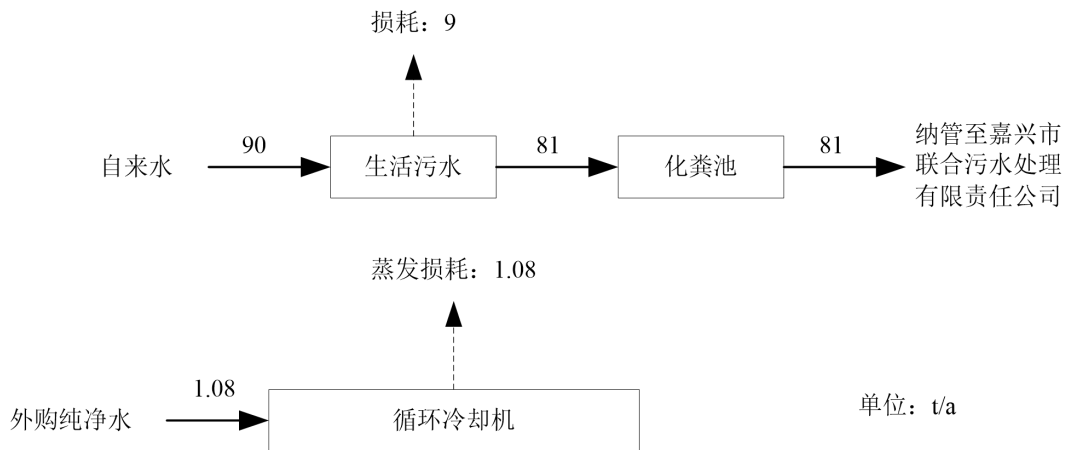


图 2-2-1 项目水平衡分析图（单位：t/a）

## 2.3 项目施工期

本项目租赁嘉兴平湖经开区新兴二路科创中心的现有厂房实施生产，主要施工期集中在室内装修阶段，工期较短，施工期间只要妥善处置施工装修废物，虽然会对周围的环境造成一定的影响，但是这种影响是暂时的，随着工程的结束而消失。

## 2.4 运营期工艺流程及简述

### 2.4.1 工艺流程及污染源（部分内容涉密，删除）

图 2-4-1 工艺流程及产污节点

主要工艺流程说明：

### 2.4.2 主要污染因子分析

根据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分析，项目生产过程污染因子产生情况见表 2-4-1。

表 2-4-1 项目生产过程污染因素产生情况

污染类型	工序	主要污染物	产生工序	主要污染因子
废气	投料	投料粉尘	投料	颗粒物（少量）
	烧结	烧结粉尘废气	烧结	颗粒物（少量）
	精细加工	加工粉尘	切削打磨	颗粒物
废水	生活污水		员工活动	pH、COD <sub>Cr</sub> 、氨氮

工艺流程和产排污环节

固废	生产线	不合格品	产品检测	不合格品
		加工废料	切割打磨	废料
	公用工程、环保工程	收集的粉尘	废气处理	废钇钡铜氧粉
		废润滑油及废油桶	机械维护	废油、废油桶
		含油废抹布手套	机械维护	废抹布手套
		一般固废包装材料	包装	纸袋、纸箱等
		生活垃圾	员工生活	生活垃圾
噪声	设备运行噪声		设备运行	Leq(A)

## 2.5 与本项目有关的原有污染源情况及主要环境问题

本项目为新建项目，租赁平湖经济技术开发区科创中心现有厂房实施项目，无相关的原有污染源情况及主要环境问题。

原有环境污染问题

### 三、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

3.1 建设项目所在区域环境质量现状及主要环境问题（环境空气、地面水、声环境等）：

#### 3.1.1 环境空气质量现状

##### 1、常规监测数据及达标区判定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试行）》，评价所需环境空气质量现状，常规污染物引用包括近3年的规划环境影响评价的监测数据，国家、地方环境空气质量监测网数据或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公开发布的质量数据等。因此为了解区域大气环境质量现状，本报告引用嘉兴市平湖生态环境监测站发布的《平湖市生态环境监测年鉴二〇二四年度》环境空气质量数据进行评价，结果见表3-1-1。

表 3-1-1 平湖市 2024 年环境质量数据汇总表

污染物	年评价指标	现状浓度/ ( $\mu\text{g}/\text{m}^3$ )	标准值/ ( $\mu\text{g}/\text{m}^3$ )	占标率 /%	达标情况
SO <sub>2</sub>	年平均质量浓度	6	60	10	达标
	24 小时平均第 98 百分位数	10	150	6.6	
NO <sub>2</sub>	年平均质量浓度	24	40	60	达标
	24 小时平均第 98 百分位数	60	80	75	
PM <sub>10</sub>	年平均质量浓度	44	70	62.86	达标
	24 小时平均第 95 百分位数	102	150	68	
PM <sub>2.5</sub>	年平均质量浓度	24	35	68.57	达标
	24 小时平均第 95 百分位数	65	75	86.67	
CO ( $\text{mg}/\text{m}^3$ )	24 小时平均第 95 百分位数	1	4	25	达标
O <sub>3</sub>	日最大 8 小时滑动平均值的第 90 百分位数	134	160	83.75	达标

根据环境质量数据可知，平湖市 2024 年 SO<sub>2</sub>、NO<sub>2</sub>、PM<sub>10</sub>、PM<sub>2.5</sub>、CO、O<sub>3</sub> 各项基本污染物指标均符合《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 3095-2012）及其修改单（生态环境部公告 2018 年第 29 号）中的二级标准相关要求，项目区域环境空气属于达标区。

##### 2、其他污染物环境质量现状评价（部分内容涉密，删除）

依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试行）》，排放国家、地方环境空气质量标准中有标准限值要求的特征污染物时，引用建设项目周边 5 千米范围内近 3 年的现有监测数据。为了解本项目所在区域的特征污染因子现状，本报告引用《嘉兴晨人一信仪表有限公司年产精密零部件 25 万套提升改造

区域  
环境  
质量  
现状

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中新群新村的 TSP 监测数据。

表 3-1-2 特征污染因子监测点位基本信息

监测点位	监测点坐标		监测因子	监测时段	相对厂址方位	相对厂界距离/m
	东经	北纬				
新群新村	120.986	30.728	TSP	2023.8.21~2023.8.26	西南	2230

表 3-1-3 项目环境质量现状监测统计结果

污染物	平均时间	评价标准 (mg/m <sup>3</sup> )	监测浓度范围 (mg/m <sup>3</sup> )	最大浓度占标率 (%)	达标情况
TSP	24h	0.3	***	***	达标

由监测结果可知，引用监测数据 TSP 浓度能达到《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及其修改单中的二级标准要求。

### 3.1.2 地表水环境质量现状

为了解项目附近地表水环境现状质量，本环评引用嘉兴市平湖生态环境监测站发布的《平湖市生态环境监测年鉴》（2024 年度）中的水环境质量数据、地表水达标情况的结论进行分析评价。

#### 1、总体水质情况

全市 18 个地表水考核断面中，Ⅲ类及以上断面占比 100%，功能区达标率 100%；与上年相比，Ⅲ类及以上断面占比同比持平，功能区达标率同比持平。13 个市控以上断面中，Ⅲ类及以上断面占 100%，功能区达标率 100%；Ⅲ类及以上断面占比情况及功能区达标率情况同比均持平。

#### 2、水环境质量数据

本项目附近地表水断面主要为大齐塘，相关地表水环境质量公报数据见下表。

表 3-1-3 2024 年度平湖市各断面地表水水质监测结果统计表

断面名称	pH 值	化学需氧量 mg/L	氨氮 mg/L	总磷 mg/L	高锰酸盐指数 mg/L	五日生化需氧量 mg/L	挥发性酚 mg/L	石油类 mg/L
大齐塘	8	15.2	0.45	0.161	4.2	2.0	0.0003	0.03
Ⅲ类标准限值	6~9	≤20	≤1.0	≤0.2	≤6	≤4	≤0.005	≤0.05
达标情况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由监测结果可知，2024 年度平湖市大齐塘断面地表水各项指标均可以达到《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的Ⅲ类水功能区标准要求。

### 3.1.3 声环境质量现状

依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试行）》，厂界外周边 50 米范围内存在声环境保护目标的建设项目，应监测保护目标声环境质量现状并评价达标情况。本项目厂界外周边 50 米范围内无声环境保护目标，因此

	<p>本项目无需对声环境质量现状进行监测和评价。</p> <p><b>3.1.4 生态环境</b></p> <p>项目选址位于平湖市平湖经济技术开发区新兴二路 988 号 5 号楼，周边均为工业集聚区，最近敏感保护目标为东南侧 290m 的人才公寓，南侧 425m 的枫叶国际学校，西南侧 495m 的平湖技师学院；项目距离西北侧方向地表水体嘉善塘支流约 290m，距离东北侧松北河约 430m，本项目废水经处理后纳管排放，不会对周边地表水体造成较大影响。</p> <p>根据实地踏勘，项目所在地为工业建设用地，周边主要为科创中心相关企业，均无原始植被生长和珍贵野生动物活动，近距离范围内不涉及风景名胜区和自然保护区，不涉及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和基本农田保护区，区域生态系统敏感程度较低，项目的实施不会对生物栖息环境造成较大影响。</p> <p><b>3.1.5 土壤、地下水</b></p> <p>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试行）》：原则上不开展环境质量现状调查。建设项目存在土壤、地下水环境污染途径的，应结合污染源、保护目标分布情况开展现状调查以留作背景值。本项目租赁厂房生产，生产车间地面做好水泥硬化工作，危废仓库做好防腐防渗工作，正常运营过程中无土壤、地下水环境污染途径。因此，本项目无需进行土壤、地下水现状调查。</p>
<p>环 境 保 护 目 标</p>	<p><b>3.2 主要环境保护目标</b></p> <p>1、大气环境：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试行）》，保护目标为厂界外 500 米范围内的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居住区、文化区和农村地区中人群较集中的区域等。本项目厂界外 500 米范围内存在大气环境保护目标，详见下表。</p> <p>2、地表水环境：地表水保护目标为项目所在地周围水域（嘉善塘支流和松北河），水环境功能区划为Ⅲ类，水环境质量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的Ⅲ类。</p> <p>3、声环境：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试行）》，保护目标为厂界外 50m 范围的声环境保护目标。本项目 50m 范围内无声环境保护目标。</p> <p>4、地下水环境：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试行）》，保护目标为厂界外 500 米范围内的地下水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和热水、</p>

矿泉水、温泉等特殊地下水资源。本项目厂界外 500 米范围内无地下水敏感保护目标。

5、生态环境：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试行）》，产业园区外建设项目新增用地的，应明确新增用地范围内生态环境保护目标。本项目位于平湖经济开发区内，不涉及风景名胜区和自然保护区，不涉及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和基本农田保护区。

主要环境保护目标见表 3-2-1。

表 3-2-1 主要环境保护目标

类别	名称	坐标/m		保护类型	保护对象	保护内容	方位	距离/m
		X	Y					
大气环境	平湖技师学院	308465.405	3401897.587	学校	师生	约 3000 人	西南	495
	枫叶国际学校	308773.678	3401895.657	学校	师生	约 1800 人	南	425
	人才公寓	309114.000	3402222.118	住宅	居民	约 1000 人	东南	290
地表水环境	嘉善塘支流						西北	290
	松北河						东北	230
噪声环境	厂界外 50 米范围内无声环境保护目标						/	
地下水环境	厂界外 500 米范围内无地下水敏感保护目标				厂界外 500 米范围内的地下水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和热水、矿泉水、温泉等特殊地下水资源		/	
生态环境	周边不涉及风景名胜区和自然保护区，不涉及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和基本农田保护区				新增用地范围内生态环境保护目标		/	

### 3.3 污染物排放标准

#### 1、废水

本项目依托租赁厂房设施实施雨污分流，本项目循环冷却机冷却水循环使用不外排，员工生活污水收集经化粪池处理后纳管。

污水纳管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的三级标准及嘉兴市联合污水处理污水厂相应的纳管标准。纳管进入嘉兴市联合污水处理有限责任公司处理后尾水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排放标准 A 标准，其中化学需氧量、氨氮、总氮、总磷排放标准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主要水污染物排放标准》（DB33/2169-2018）表 1 排放限值。具体标准限值见表 3-3-1。

污  
染  
物  
排  
放  
控  
制  
标  
准

表 3-3-1 污水进管及排放标准 单位：mg/L

污染物	pH	COD <sub>Cr</sub>	SS	BOD <sub>5</sub>	氨氮	石油类	总磷	总氮
III级标准	6~9	500	400	300	35*	20	8*	70
一级 A 标准	6~9	40*	10	10	2 (4) *	1	0.3*	12 (15) *

\*注：①氨氮、总磷纳管标准执行《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87-2013)表 1 规定的限值；总氮纳管满足《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相关标准限值。

②化学需氧量、氨氮、总氮、总磷排放标准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主要水污染物排放标准》(DB33/2169-2018)表 1 排放限值。

## 2、废气

根据《浙江省生态环境厅关于执行国家排放标准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的通告》(浙环发〔2019〕14号)，浙江省全面执行国家排放标准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

本项目产品机加工(切削、打磨)过程产生的粉尘废气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具体标准见下表。

表 3-3-2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污染物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监控点	浓度 (mg/m <sup>3</sup> )
颗粒物	周界外浓度最高点	1.0

## 3、噪声

本项目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具体见表 3-3-3。

表 3-3-3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单位：dB (A)

厂界外声环境功能区类别	时段	昼间	夜间
	3		65

## 4、固体废弃物

固体废物处置依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5版)、《危险废物鉴别标准通则》(GB 5085.7-2019)和《固体废物分类与代码目录》(2024年版)等文件来鉴别一般工业废物和危险废物；一般工业固体废物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9-2020)中的三防要求，采用库、房、包装工具(罐、桶、包装袋等)贮存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过程的污染控制，不适用该标准，其贮存过程应满足相应防渗漏、防雨淋、防扬尘等环境保护要求；危险废物贮存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中的相关规定。

### 3.4 总量控制指标

根据《建设项目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指标审核及管理暂行办法》（环发〔2014〕197号），对新建、改建、扩建项目应充分考虑当地环境质量和区域主要污染物总量减排要求，按照最严格的环境保护要求建设污染治理设施，立足于通过“以新带老”做到“增产减污”，以实现企业自身总量平衡。确需新增主要污染物排放量的，新增部分应按规定的比例要求对该（多）项主要污染物进行外部削减替代，以实现区域总量平衡。

（1）仅排放职工生活污水、或其排放的职工生活污水和生产废水独立收集、分开计量的，职工生活污水新增的化学需氧量、氨氮排污指标可不纳入总量平衡范围。因此，本项目生活污水所排放的 COD、NH<sub>3</sub>-N 总量可不纳入总量平衡范围。

（2）本项目生产过程中新增的颗粒物排放量按 1:1 比例削减替代。

#### 1、总量控制建议值

根据工程分析，结合国家文件和当地环境状况确定本项目排放的污染物中，纳入总量控制要求的主要污染物为 COD、氨氮、颗粒物。本项目主要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及平衡情况见表 3-4-1。

表 3-4-1 项目主要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及平衡情况 单位：t/a

本项目		本项目排放量	本项目总量控制建议值	区域替代比例	所需区域削减替代量	区域削减量
生活污水	废水量	81	81	--	--	--
	COD <sub>Cr</sub>	0.003	0.003	--	--	--
	氨氮	0.0002	0.0002	--	--	--
废气	颗粒物	0.002	0.002	1:1	0.002	0

## 四、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 4.1 施工期环境保护措施

本项目为新建项目，在平湖市经开区新兴二路科创中心建设项目，无需土建，仅需进行设备布局配置以及安装和调试，因此项目污染物的产生和环境影响主要是在运营期，施工期环境影响主要为室内装修等产生的废气、噪声和固废影响，本报告做简单分析描述。

#### 4.1.1 大气环境防治措施

为有效控制和减小施工期对周边环境的影响，本项目施工期应采用合理的防治措施。

- (1) 定期清扫装修洒落的装修材料，定期打开室内通风疏散室内异味。
- (2) 选择无毒或低毒的环保产品进行装修。

施工期间因装修产生的废气对项目周边环境将产生一定的影响，通过上述采取措施可有效减缓影响，且施工期废气影响是短暂的，随着施工结束该影响也随之消失。

#### 4.1.2 废水防治措施

施工期废水主要来自室内装修阶段少量的施工废水以及施工人员产生的生活污水等。

施工期间应加强管理，产生的施工废水和施工人员生活污水可依托企业已有的卫生设施，经化粪池处理后纳入污水管网。在施工过程中，建设单位和施工单位应加强管理，严禁施工物料、建筑垃圾、生活垃圾等排入水体；对装修机械要定期维修和检查严防漏油事件的发生。

#### 4.1.3 声环境防治措施

为了减少施工噪声对周边环境的影响，建议采取如下措施：

晚上严禁施工，如工程工艺需要必须连续作业而进行夜间作业，需汇报当地有关部门，并公告周边居民。但是夜间严禁进行切割、电锯等高噪声作业。

采取上述措施后，施工期噪声对周边环境的影响较为有限。

#### 4.1.4 固体废物防治措施

施工人员的生活垃圾应设置临时垃圾箱（桶）收集，并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因装修产生的废渣、废桶等固废需分类收集和暂存，委托资质单位安全妥善处置。采取上述措施后，预计项目施工固体废物不会对周围环境产生不良影响。

## 4.2 运营期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 4.2.1 水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分析

#### 1、废水产排情况简介

根据工程分析可知，本项目租赁厂房室内生产，设备均位于室内，因此本项目不涉及初期雨水。同时本项目循环冷却机冷却水循环使用不外排，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达标后纳管排放。

最终废水纳管至嘉兴市联合污水处理有限责任公司集中处理达《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排放标准 A 标准后外排，属于间接排放，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试行）》有关要求进行分析评价。本项目产排污情况如下。

本项目拟定工作人员 6 人，项目厂区不设食堂宿舍，生活用水基本仅涉及厕所用水，故员工生活用水量较少，按 50L/人·d 计，年工作 300 天，则生活用水量约 0.3t/d（90t/a）。污水产生量按用水量的 90%计，则生活污水量约 0.27t/d（81t/a）；生活污水中主要污染物浓度 COD<sub>Cr</sub> 350mg/L，NH<sub>3</sub>-N 35mg/L，生活污水经厂内化粪池处理后纳管排放。

表4-2-1 本项目废水产生、排放情况

工序/生产线	装置	污染源	废水产生量 m <sup>3</sup> /a	污染物产生				污染物排放			废水排放量 m <sup>3</sup> /a
				污染物	核算方法	产生浓度 mg/L	产生量 t/a	核算方法	排放浓度 mg/L	排放量 t/a	
办公区		生活污水	81	COD	物料衡算	350	0.028	物料衡算	40	0.003	81
				氨氮		35	0.003		2	0.0002	
废水总量合计				COD				40	0.003	81	
				氨氮				2	0.0002		

备注：最终外排环境浓度按 COD 40mg/L、氨氮 2mg/L 计。

排污口及治理设施情况见表4-2-2~4-2-3，排放标准见表4-2-4。

表4-2-2 废水类别、污染物及污染治理设施信息表

序号	废水类别	污染物种类	污染治理设施						排放方式	排放去向
			污染治理设施编号	污染治理设施名称	处理能力	污染治理设施工艺	治理效率	是否为可行技术		
1	生活污水	COD <sub>Cr</sub> 、NH <sub>3</sub> -N	TW001	化粪池	/	化粪池	/	是	间接排放	嘉兴市联合污水处理有限责任公司

表4-2-3 废水间接排放口基本情况表

排放口编号	排放口名称	排放口地理坐标		排放口名称	排放口类型	排放去向	排放规律	纳管标准	受纳污水处理厂名称
		经度	纬度						
DW001	总排放口	121.003°	30.739°	废水总排口	一般排出口	进入城镇污水处理厂	间歇排放，流量不稳定，但不属于冲击性排放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三级标准	嘉兴市联合污水处理有限责任公司

表4-2-4 废水污染物排放执行标准表

序号	排放口编号	污染物种类	国家或地方污染物排放标准及其他按规定商定的排放协议	
			名称	浓度限值 (mg/L)
1	DW001	COD <sub>cr</sub>	《城镇污水处理厂主要水污染物排放标准》(DB33/2169-2018)	40
		NH <sub>3</sub> -N		2

## 2、废水监测计划

本项目监测计划为污染源监测计划，根据《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电子工业》(HJ 1031-2019)、《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电子工业》(HJ 1253—2022)文件要求：“单独排向市政污水处理厂的生活污水不要求开展自行监测”，本项目仅生活污水纳管排放至嘉兴市联合污水处理有限责任公司（市政污水处理厂），因此可不要求开展自行监测。

## 3、污染治理措施可行性分析

本项目对照《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电子工业》(HJ 1031-2019)文件中生活污水处理可行技术进行符合性分析，要求如下：

表 4-2-5 电子工业排污单位废水类别、污染物项目及污染防治设施一览表

废水类别	污染物项目	可行技术	本项目工艺	符合性分析
生活污水	化学需氧量、氨氮等	生活污水处理设施：隔油池+化粪池、其他	化粪池	符合

由上表可知，对照《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电子工业》(HJ 1031-2019)废水污染防治可行技术参考表，本项目实际配备生活污水处理工艺满足可行技术要求，经处理后可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和嘉兴市联合污水处理有限责任公司进管标准，本项目废水可通过纳管形式排入污水处理厂，经污水处理厂处理后达到外排标准，不直接排入周边水体。

## 4、依托污水处理厂可行性分析

嘉兴市污水处理工程包括嘉兴市所属市、区、县、镇（乡）截污输送干管、沿途提升加压泵站、污水处理厂、排海管道及附属设施。设计规模近期为 30 万 m<sup>3</sup>/d，

二期（2010年）为30万 m<sup>3</sup>/d，总设计规模60万 m<sup>3</sup>/d。一期工程已于2003年4月竣工投入运行。工程主要接纳的是嘉兴市区和所辖县市各城镇的废水以及部分乡镇的生活污水，另外还有服务范围内的重点工业污水。接纳辖区内重点工业污染源（包括市、镇所辖范围和散布在输送管线两侧可接入的工业点源）。二期工程设计规模为30万 m<sup>3</sup>/d，二期污水处理厂于2007年9月28日开工，其中15万 m<sup>3</sup>/d，2009年已经建成，其余15万 m<sup>3</sup>/d也于2010年底建成。

嘉兴市联合污水处理厂一期工程污水处理工艺流程详见图4-2-1，污泥处理工艺流程详见图4-2-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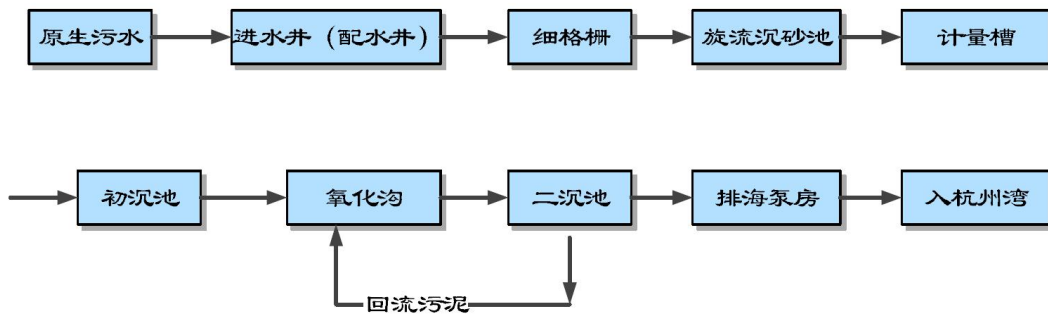


图 4-2-1 污水厂一期工程污水处理流程示意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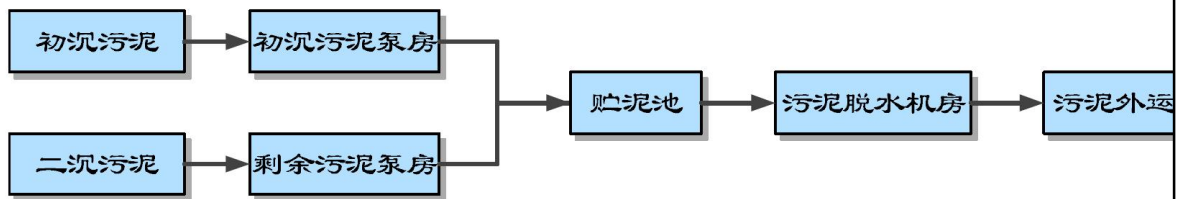


图 4-2-2 污水厂一期工程污泥处理流程示意图

嘉兴市联合污水处理厂二期工程污水处理工艺流程详见图4-2-3，污泥处理工艺流程详见图4-2-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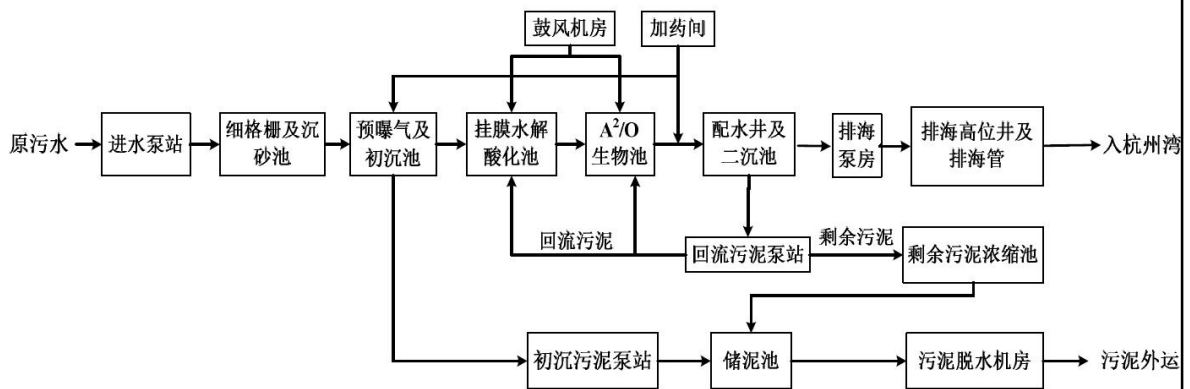


图 4-2-3 污水厂二期工程工艺流程框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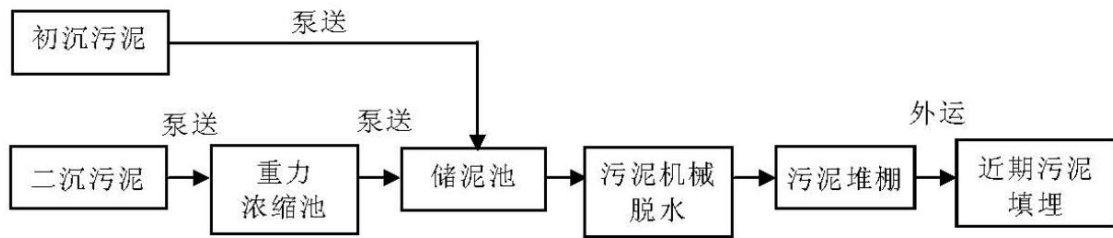


图 4-2-4 污水厂二期工程污泥处理工艺流程框图

提标改造后污水厂一期工程现有设施各处理环节采用的主要工艺如下：

- (1) 预处理：旋流沉砂池+初沉池；
- (2) 污水二级处理工艺：分为 3 部分，包括 11 万  $\text{m}^3/\text{d}$  的 MBR 工艺、15 万  $\text{m}^3/\text{d}$  的 AAO 生反池+周边进水周边出水二沉池、4 万  $\text{m}^3/\text{d}$  的氧化沟+周边进水周边出水二沉池；
- (3) 后续深度处理设施：加砂高效沉淀池+滤布滤池；
- (4) 消毒工艺：采用二氧化氯和臭氧组合的消毒氧化工艺；
- (5) 污泥处理工艺：采用重力浓缩池+储泥池+板框脱水机。

污水厂一期工程分流 11 万  $\text{m}^3/\text{d}$  的水量至新建的 MBR 处理设施进行处理。新建 MBR 处理设施的主要工艺环节如下：

- (1) 预处理：膜格栅+初沉池；
- (2) 主处理：MBR 处理工艺，包括生反池+膜池。

污水处理厂一期工程提标改造后的工艺流程框图如图 4-2-5。

污水厂二期工程主要在现有流程基础上增加后续深度处理和消毒氧化设施，提标改造后各处理环节采用的主要工艺如下：

- (1) 预处理：旋流沉砂池+预曝气池+初沉池+水解酸化池；
- (2) 污水二级工艺：A<sup>2</sup>/O 生反池+周边进水周边出水二沉池；
- (3) 后续深度处理设施：加砂高效沉淀池+反硝化深床滤池；
- (4) 消毒工艺：采用二氧化氯和臭氧组合的消毒氧化工艺；
- (5) 污泥处理工艺：采用重力浓缩池+储泥池+离心脱水机。

污水处理厂二期工程提标改造后的工艺流程框图见图 4-2-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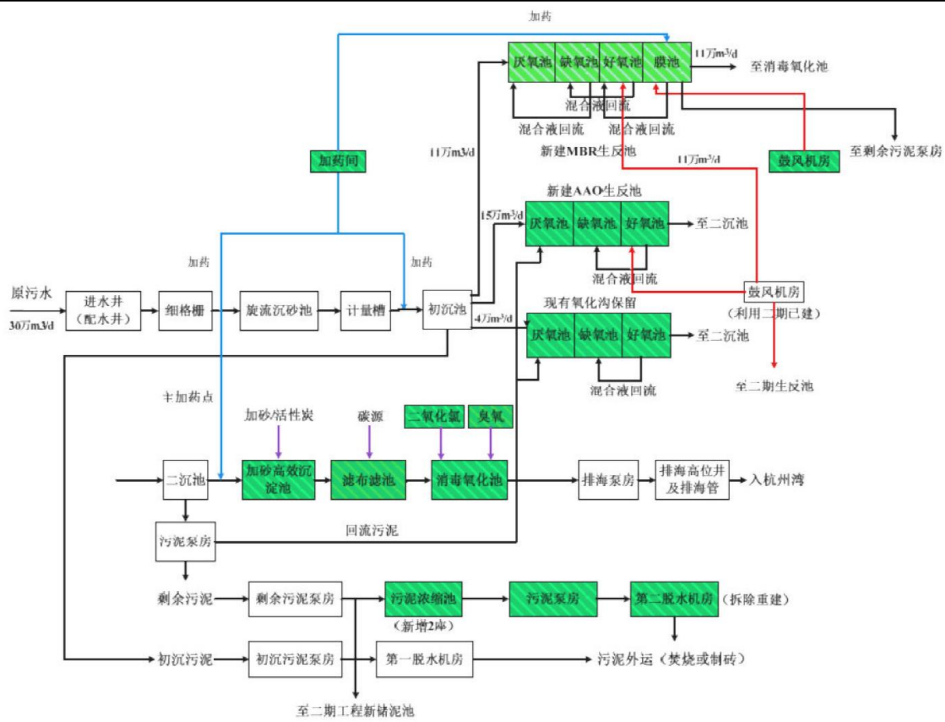


图 4-2-5 提标后污水处理厂一期工程工艺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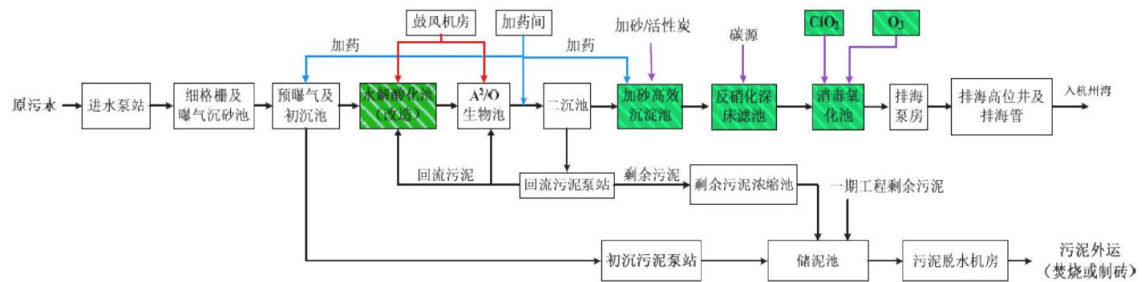


图 4-2-6 提标后污水处理厂二期工程工艺流程图

**水量：**嘉兴市联合污水处理厂总单期工程处理规模为 30 万  $m^3$ /天，企业本项目入网水量约为 0.27t/d（81t/a），远小于污水处理厂处理规模，可知污水处理厂余量可充分满足项目新增废水的处理需求，项目废水不会对污水处理厂处理能力造成冲击。

**水质：**本项目废水中主要污染物为 COD、氨氮等。同时，项目纳管废水均达到污水处理厂进管标准。根据浙江省污染源自动监控信息管理平台监控数据和浙江省重点排污单位自行监测信息公开平台数据，嘉兴市联合污水处理厂出水水质均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A 标准，其中化学需氧量、氨氮、总氮、总磷排放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主要水污染物排放标准》（DB33/2169-2018）表 1 排放限值，表明污水处理厂有能力处理本项目废水，本项目废水不会对其运行产生冲击。

表 4-2-6 2025 年 4 月嘉兴市联合污水处理有限责任公司监测数据表

	监测时间	pH 值	化学需氧量	氨氮	总磷	总氮	单位
嘉兴市联合 污水处理有 限责任公司	2025/4/1	7.18	15.71	0.088	0.175	10.288	mg/L
	2025/4/2	7.26	15.2	0.010	0.180	9.617	mg/L
	2025/4/3	7.27	15.53	0.011	0.222	9.118	mg/L
	2025/4/4	7.37	17.79	0.010	0.232	10.060	mg/L
	2025/4/5	7.43	17.22	0.010	0.211	9.626	mg/L
	2025/4/6	7.36	15.3	0.010	0.162	10.660	mg/L
	2025/4/7	7.31	17.21	0.055	0.189	10.331	mg/L
	2025/4/8	7.25	15.74	0.028	0.145	9.485	mg/L
	2025/4/9	7.18	12.78	0.026	0.133	9.554	mg/L
	2025/4/10	7.27	17.67	0.174	0.162	10.147	mg/L
	2025/4/11	7.28	21.09	0.040	0.152	8.503	mg/L
	2025/4/12	7.09	19.63	0.039	0.147	9.495	mg/L
	2025/4/13	7.1	19.71	0.037	0.159	9.420	mg/L
	2025/4/14	7.05	16.91	0.037	0.176	9.440	mg/L
	2025/4/15	7.03	14.27	0.037	0.166	8.865	mg/L
	2025/4/16	6.99	15.54	0.038	0.168	9.301	mg/L
	2025/4/17	7	14.56	0.041	0.176	9.569	mg/L
	2025/4/18	7.01	14.47	0.042	0.173	8.718	mg/L
	2025/4/19	7.03	15.37	0.044	0.212	8.688	mg/L
	2025/4/20	7.04	15.07	0.044	0.183	8.909	mg/L
	2025/4/21	7.1	18.87	0.055	0.198	10.006	mg/L
	2025/4/22	7.04	18.18	0.055	0.201	9.616	mg/L
	2025/4/23	7.02	15.49	0.051	0.196	9.055	mg/L
	2025/4/24	7.01	17.13	0.102	0.197	8.015	mg/L
	2025/4/25	7.01	17.68	0.115	0.241	9.124	mg/L
	2025/4/26	7.05	16.83	0.049	0.166	8.705	mg/L
	2025/4/27	7.03	17.17	0.061	0.172	8.962	mg/L
	2025/4/28	7.04	18.97	0.122	0.200	9.247	mg/L
	2025/4/29	7.05	16.38	0.062	0.189	10.381	mg/L
	2025/4/30	7.096	18.17	0.061	0.174	9.515	mg/L
	标准	6~9	40	2	0.3	12	mg/L
	达标情况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

综上所述，本项目生活污水从管网建设、水量、水质等各方面考虑，进入嘉兴市联合污水处理有限责任公司是可行的。

### 5、对周边地表水影响分析

本项目废水均纳管排放，不直接向周边地表水体排放，不会对项目所在区域周边地表水环境产生不利影响。

#### 4.2.2 大气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分析

##### 1、废气产排情况简介（部分内容涉密，删除）

根据工程分析，本项目主要为投料粉尘废气，烧结废气和切削打磨废气等。

- (1) 投料粉尘
- (2) 烧结废气

### (3) 切削打磨废气

表 4-2-7 切削打磨废气产生及排放情况表

表 4-2-8 本项目总物料平衡表

## 2、非正常工况

本报告主要考虑废气污染物的短期非正常排放，可能出现的非正常工况主要为工业集尘器装置故障，导致废气处理效率降低，废气出现事故性排放现象，影响车间内空气环境和员工身体健康，本报告建议企业需做好日常设备维护，尽量避免故障事故的发生。

表 4-2-9 废气非正常工况产排情况

编号	名称	非正常排放原因	污染物	非正常排放速率 (kg/h)	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	单次持续时间 (h/次)	年发生频次 (次/a)
1	切削打磨	除尘器故障，去除效率下降至 0	颗粒物	0.004	/	1~2	1~2

本项目不涉及新增排污口，废气治理设施情况见表4-2-10。

表4-2-10 废气类别、污染物及污染治理设施信息表

序号	产排污环节	污染物种类	污染治理设施					是否为可行技术
			污染治理设施编号	污染治理设施名称	污染治理设施工艺	收集效率	治理工艺去除率	
1	切削打磨	颗粒物	TA001	粉尘治理	工业集尘器	70%	80%	是
			TA002	粉尘治理	工业集尘器	70%	80%	是

排放标准见表4-2-11。

表 4-2-11 废气排放标准

内容	排放口编号	污染源	污染物项目	排放标准
大气环境	厂界无组织废气	/	颗粒物	执行 GB16297-1996

## 3、废气监测计划

本项目监测计划为污染源监测计划，需对本项目废气进行定期监测。本项目废气运营期监测计划综合考虑《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电子工业》（HJ 1031-2019）、《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电子工业》（HJ 1253—2022）、《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总则》（HJ819-2017）等文件进行制定，详见表 4-2-12。

表 4-2-12 废气污染源监测计划表

项目	编号/位置	监测因子	监测点位	监测频次
废气	厂界	颗粒物	厂界无组织（设 1~4 个监测点位）	1 次/年

注：废气监测须按照相应监测分析方法、技术规范同步检测烟气参数。

#### 4、废气处理工艺可行性分析

本项目对照《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电子工业》（HJ 1031-2019）文件，颗粒物废气污染防治可行技术主要为袋式除尘，本项目实际配备废气处理工艺均满足相关可行技术要求，企业在加强设备维护管理的前提下，上述废气处理工艺可以满足本项目废气的处理和达标排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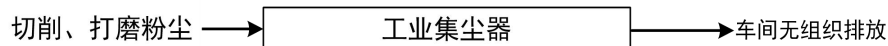


图 4-2-7 废气处理流程

#### 5、对周边大气环境的影响性分析

根据现状环境质量监测数据可知，项目所在区域六项常规因子均达标，为达标区，同时本项目在采取各项污染防治措施的前提下，可以做到达标排放，对附近敏感点和大气环境质量的影响在可接受范围内。

#### 4.2.3 声环境影响分析（部分内容涉密，删除）

本项目噪声主要来自新增的各项设备，包含生产设备、环保设备等产生的设备噪声以及废气处理设施运行产生的噪声等，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试行）》相关要求，明确噪声源、产生强度等参数，详见表 4-2-13。

表 4-2-13 工业企业噪声源强调查清单（室内声源）

序号	建筑物名称	声源名称	声源源强（任选一种）	声源控制措施	空间相对位置/m			距室内边界距离/m	室内边界声级/dB(A)	运行时段	建筑物插入损失/dB(A)	建筑物外噪声	
			（声压级/距声源距离）/（dB(A)/m）		X	Y	Z					声压级/dB(A)	建筑物外距离
1	生产线	***	70/1	减振、隔声措施	6	9	0.5	2	64	昼	15	49~67	1m
		***	75/1		8	10	0.5	2	69	昼			
		***	75/1		5	14	0.5	2	69	昼夜			
		***	75/1		6	14	0.5	2	69	昼夜			
		***	80/1		13	15	0.5	1	77	昼			
		***	80/1		14	15	0.5	1	77	昼			
		***	80/1		10	8	0.5	2	74	昼夜			
		***	85/1		10	16	0.5	1	82	昼			

备注：空间相对位置原点选取该厂区西南角边界点，以声源的中心位置坐标进行表示。

项目采用《BREEZE NOISE》噪声预测软件对本项目噪声源进行预测。噪声预测时所使用的工业噪声源按点声源处理，噪声预测模式如下：

$$A=A_{div}+A_{atm}+A_{gr}+A_{bar}+A_{misc}$$

①单个室外的点声源在预测点产生的声级计算基本公式

式中：LW—倍频带声功率级，dB；

DC—指向性校正，dB；

A—倍频带衰减，dB；

A<sub>div</sub>—几何发散引起的倍频带衰减，dB；

A<sub>atm</sub>—大气吸收引起的倍频带衰减，dB；

A<sub>gr</sub>—地面效应引起的倍频带衰减，dB；

A<sub>bar</sub>—声屏障引起的倍频带衰减，dB；

A<sub>misc</sub>—其他多方面效应引起的倍频带衰减，dB；

②室内声源等效室外声源声功率级计算方法

声源位于室内，室内声源可采用等效室外声源声功率级法进行计算。设靠近开口处（或窗户）室内、室外某倍频带的声压级分别为L<sub>P1</sub>和L<sub>P2</sub>。若声源所在室内声场为近似扩散声场，则室外的倍频带声压级可按以下计算公式如下：

$$L_{P2}=L_{P1}-(TL+6)$$

式中：TL—隔墙（或窗户）倍频带的隔声量，dB；

按下式计算某一室内声源靠近围护结构处产生的倍频带声压级：

$$L_{P1}=L_{W}+10\lg\left(\frac{Q}{4\pi r^2}+\frac{4}{R}\right)$$

式中：Q—指向性因数，通常对无指向性声源，当声源放在房间中心时，Q=1；当放在一面墙的中心时，Q=2；当放在两面墙夹角处时，Q=4；当放在三面墙夹角处时，Q=8；

R—房间常数， $R=S\alpha/(1-\alpha)$ ，S为房间内表面面积，m<sup>2</sup>，α为平均吸声系数；

r—声源到靠近围护结构某点处的距离，m。

然后按下式计算出所有室内声源在围护结构处产生的i倍频带叠加声压级

$$L_{P1i}(T)=10\lg\left(\sum_{j=1}^N 10^{0.1L_{P1j}}\right)$$

式中：L<sub>P1i</sub>—靠近围护结构处室内N个声源i倍频带的叠加声压级，dB；

L<sub>P1ij</sub>—室内j声源i倍频带的声压级，dB；

N—室内声源总数；

然后按下式将室外声源的声压级和透过面积换算成等效的室外声源，计算出中心位置位于透声面积（S）处的等效声源的倍频带声功率级。

$$L_w = L_{p2}(T) + 10 \lg S$$

然后按室外声源预测方法计算预测点处的 A 声级。

### ③噪声贡献值计算

设第 i 个室外声源在预测点产生的 A 声级为  $L_{Ai}$ ，在 T 时间内该声源工作时间为  $t_i$ ；第 j 个等效室外声源在预测点产生的 A 声级为  $L_{Aj}$ ，在 T 时间内该声源工作时间为  $t_j$ ，则拟建工程声源对预测点产生的贡献值（ $L_{eqg}$ ）为：

$$L_{eqg} = 10 \lg \left[ \frac{1}{T} \left( \sum_{i=1}^N t_i 10^{0.1L_{Ai}} + \sum_{j=1}^M t_j 10^{0.1L_{Aj}} \right) \right]$$

式中： $t_j$ —在 T 时间内 j 声源工作时间，s；

$t_i$ —在 T 时间内 i 声源工作时间，s；

T—用于计算等效声级的时间，s；

N—室外声源个数；

M—等效室外声源个数。

为确保项目运营后，昼间厂界噪声不会超标，尽量减少本项目噪声对周边环境的影响，建议企业采取以下噪声防治措施：

①根据噪声源特征，选用同类型设备中先进的低噪设备，以从声源上降低设备本身噪声；注意设备安装，产噪设备在支承料件的台座上使用不发声的衬垫材料等；

②重视总平面布置，车间墙体加厚，设置隔声门、窗，生产过程中车间保持密闭，有效减少噪声对外界的影响；

③定期检查设备，加强设备维护，使设备处于良好运行状态，避免和减轻非正常运行产生的噪声污染，做到文明生产；

④职工操作噪声可通过加强管理，进行文明操作，尽量降低操作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本项目为新建项目，在采取上述噪声防治措施后，根据上述预测模式进行噪声模拟预测，预测结果见表 4-2-14。

表 4-2-14 声环境影响预测结果 单位：dB(A)

编号	预测点位	贡献值	时段	标准值	达标情况
1#	厂界东侧	48.7	昼	65	达标
			夜	55	达标
2#	厂界南侧	44.0	昼	65	达标
			夜	55	达标
3#	厂界西侧	45.7	昼	65	达标
			夜	55	达标
4#	厂界北侧	44.6	昼	65	达标
			夜	55	达标

根据预测结果可知，项目正常运营时，厂界噪声贡献值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3 类标准限值要求。

## 2、监测计划

本报告参照《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总则》（HJ 819-2017）文件相关内容进行噪声自行监测计划的制定，详见表 4-2-15。

表 4-2-15 本项目污染源监测计划表

项目	编号/位置	监测因子	监测点位	监测频次	执行排放标准
噪声	厂界	等效连续 A 声级	厂界四侧	1 次/季度	GB12348-2008 3 类标准

## 4.2.4 固废影响分析

### 1、固废产生量核算（部分内容涉密，删除）

本项目产生的各类副产物主要为生产过程中的不合格品、加工废料、收集的粉尘、废润滑油及废油桶、含油废抹布手套、一般固废包装材料和生活垃圾。同时，企业需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和《浙江省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条例》中的规定进行储存和管理。

根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5 年版），判定项目生产固体废物是否属于危险废物。项目固体废物具体产生情况及属性判定结果见表 4-2-16。

表 4-2-16 固体废物污染源源强核算结果及相关参数一览表

工序/生产线	装置	固体废物名称	产生工序	物理性状	主要成分	固体废物代码	危险特性	产废周期	产生情况		处置措施			最终去向
									核算方法	产生量 t/a	贮存方式	利用处置方式	处置量 t/a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														
生产线	不合格品	烧结	固	废品	SW59 900-099-S59	/	每日	产污系数法、类比法	0.12	分类暂存于一般仓库内	委外处置或外售利用	0.12	委外处置或外售利用	
	加工废料	加工	固	废料	SW59 900-099-S59	/	每日		0.995			0.995		
	收集的粉尘	除尘	固	废料	SW59 900-099-S59	/	每日		0.003			0.003		

公用工程	一般固废包装材料	包装	固	纸箱纸袋	SW59 900-099-S59	/	每日		0.2			0.2		
危险废物														
公用工程	废润滑油及废油桶	维护	固液	废油及桶	HW08 900-249-08	T,I	每日	产污系数法、类比法	0.16	暂存于危废仓库	委托资质单位处置	0.16	委托资质单位处置	
	含油废抹布手套	维护	固	废抹布手套	HW49 900-041-49	T/In	每日		0.1			0.1		
生活垃圾														
/	/	生活垃圾	员工生活	固	生活垃圾	SW64 900-099-S64	/	每天	产污系数法	0.9	暂存于垃圾桶内	环卫部门清运	0.9	环卫部门

### 3、一般固废管理

#### (1) 一般固废储存

表 4-2-17 建设项目一般固废贮存场所（设施）基本情况

序号	贮存场所名称	位置	占地面积 (m <sup>2</sup> )	贮存方式	贮存能力	本项目贮存量	贮存周期
1	一般固废仓库	车间东南侧	10	仓库袋装	5t	1.318t	半年

#### (2) 环境管理要求

为切实加强企业工业固体废物规范化处置和全过程监管，一般固废、危险废物纳入浙江省固体废物管理系统管理。

企业应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和《嘉兴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加强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规范管理和依法处置的意见》（嘉政办发〔2021〕8号）的有关规定，建设必要的固体废物分类收集和临时贮存设施，具体要求如下：

- ①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应分类收集、储存，不能混存。
- ②一般工业固废贮存采用库房、包装工具（罐、桶、包装袋等）贮存一般工业固体废物的，其贮存过程应满足相应防渗漏、防雨淋、防扬尘等环境保护要求。
- ③储存场所应加强监督管理，贴好标识标牌，做好消防设施配备。
- ④建立档案制度，将临时储存的一般工业固体废物的种类、数量和外运的一般工业固体废物的种类、数量详细记录在案，长期保存，供随时查阅。

### 4、危险废物管理

#### (1) 危险废物储存

项目建设单位应严格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等条例、标准的相关要求，危险废物应设有专门储存点，并按《环境保护图形标志——固体废物储存（处置）场》（GB15562.2-1995）设置标志，由专人进行收集存放。

企业拟于车间一楼东南侧设置 1 间 10m<sup>2</sup> 的危废仓库。整体密闭化，能做到“防风、防雨、防晒、防渗漏”要求，危废库地面做好防腐、防渗处理，保证危废仓库能正常存储产生的危废。项目危废暂存情况见表 4-2-18。

危废仓库暂存危废均为密闭包装，基本无 VOCs 废气产生，因此无需安装废气收集处理设施。在加强危废仓库管理及时委托处置的情况下，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表 4-2-18 建设项目危险废物贮存场所（设施）基本情况

贮存场所名称	位置	占地面积 (m <sup>2</sup> )	贮存能力	本项目危废量 (t/a)	贮存方式	贮存周期	能否满足暂存需求
危废仓库	车间东南侧	10	5t	0.26	密封桶装	三个月	可以满足

### (2) 危险废物管理

企业应当建立、健全危险废物管理责任制，落实好车间负责人及应急事故情况下的总指挥负责人，切实履行职责，防止因危险废物导致环境污染事故。企业应当对内部从事危险废物收集、运送、贮存、处置等工作的人员和管理人员，进行相关法律和专业技术、安全防护以及紧急处理等知识的培训。应当采取有效的职业卫生防护措施，为从事危险废物收集、运送、贮存、处置等工作的人员和管理人员，配备必要的防护用品，定期进行健康检查。应当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和《浙江省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条例》的规定，执行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管理制度。企业应当对危险废物进行登记，登记内容应当包括危险废物的来源、种类、重量或者数量、交接时间、处置方法、最终去向以及经办人签名等项目。登记资料至少保存 3 年。

本项目危险废物须及时送有资质单位进行安全处置，并与有资质单位保持长期、稳定、良好的合作关系。

### (3) 运输过程的环境影响分析

危险废物外运由委托的相应危废处置单位实施，采用专门密闭车辆，防止散落和抛洒。危废外运需选择周边敏感点尽量少的路线，防止运输途中对敏感点造成污染影响。同时危废运输车辆上需安装 GPS 定位系统，一旦运输车辆发生事故，可及时进行救援，并及时处理外泄危废。运输车辆需有危废运输资格证，驾驶员亦需持证上岗。在此情况下，本项目危废运输过程对环境基本不会产生污染影响。

### (4) 委托利用或处置的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危险废物委托有资质单位进行安全处置，项目一般工

业固废由相关单位进行综合利用或安全处置，生活垃圾委托环卫部门清运；本项目的各项固废均可以得到妥善处理或利用。

企业应在厂区内严格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有关规定专门设置临时堆放仓库，贮存场所设有防风、防雨、防晒设施。同时对危险废物应进行申报登记，台账管理制度，记录上须注明危险废物的名称、来源、数量、特征和包装容器的类别、入库时间、存放库位、废物出库日期及接收单位名称。同时在危险废物转运时必须填写危险废物转运单。固废的处置应按照“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为基本原则，在自身加强利用的基础上，按照规定进行合理处置的前提下，本项目的固体废弃物不会对周围环境产生明显不利影响。

表 4-2-19 项目所在区域部分危险废物处置单位的情况

序号	经营单位	经营许可证号码	法人代表	联系电话	注册地址	经营设施地址	经营危险废物类别	经营危险废物名称	经营规模（吨/年）	许可证有效期
1	嘉兴市固体废物处置有限责任公司	3304000090	李良	0573-85632898	嘉兴港区瓦山路159号	嘉兴港区瓦山路159号	HW02 HW03 HW04 HW06 HW08 HW09 HW11 HW12 HW13 HW16 HW34 HW45 HW49 HW50	医药废物，废药物、药品，农药废物，废有机溶剂与含有机溶剂废物，废矿物油与含矿物油废物，油/水、烃/水混合物或乳化液，精（蒸）馏残渣等	45000	1年

#### 4.2.5 地下水和土壤

本项目租赁厂房地面均做好水泥硬化，基本无地下水、土壤污染途径，其中危废仓库需按照分区防控要求加强相应的防腐防渗措施。

（1）本项目实施污染分区防控措施。其中，危废仓库划为重点防渗区，其他仓库、生产区等划为一般防渗区，办公区域划为简单防渗区；

（2）采取防渗措施，防渗层至少为 1m 厚粘土层（渗透系数 $\leq 10^{-7}$ cm/s），或 2mm 厚高密度聚乙烯、或至少 2mm 厚的其他人工材料（渗透系数 $\leq 10^{-10}$ cm/s）；

（3）危废仓库应设置废液收集设施，确保泄漏废液的及时收集。

本项目基本无地下水、土壤污染途径，因此不做跟踪监测要求。

#### 4.2.6 生态环境影响分析

项目选址位于平湖市平湖经济技术开发区新兴二路 988 号 5 号楼，周边均为工业集聚区，最近敏感保护目标为东南侧 290m 的人才公寓，南侧 425m 的枫叶国际学校，西南侧 495m 的平湖技师学院；项目距离西北侧方向地表水体嘉善塘支流约 290m，距离东北侧松北河约 430m，本项目废水经处理后纳管排放，不会对周边地表水体造成较大影响。

根据实地踏勘，项目所在地为工业建设用地，周边主要为科创中心相关企业，均无原始植被生长和珍贵野生动物活动，近距离范围内不涉及风景名胜区和自然保护区，不涉及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和基本农田保护区，区域生态系统敏感程度较低，项目的实施不会对生物栖息环境造成较大影响。

#### 4.2.7 环境风险影响分析

##### 1、风险源调查

本项目主要涉及的危险物质为润滑油及各危险废物，具体情况见下表。

表 4-2-20 本项目危险物质数量和分布情况

危险物质		分布情况
种类	储存方式	
润滑油	桶装	生产车间、仓库
废润滑油、废油桶	密封桶装	危废仓库
含油废抹布手套	密封袋装	危废仓库

##### 2、专项评价判定

计算所涉及的每种危险物质在厂界内的最大存在总量与其在《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169-2018）（以下称“风险导则”）附录B中对应临界量的比值Q。在不同厂区的同一种物质，按其在厂界内的最大存在总量计算。

a、当至少涉及一种危险物质时，计算该物质的总量与其临界量比值，即为Q；

b、当存在多种危险物质时，按下式计算：

$$Q=q_1/Q_1+ q_2/Q_2+\dots+q_n/Q_n$$

式中：q<sub>1</sub>,q<sub>2</sub>,.....q<sub>n</sub>—每种危险物质最大存在量（t）；

Q<sub>1</sub>,Q<sub>2</sub>,.....Q<sub>n</sub>—每种危险物质的临界量（t）。

表4-2-21 本项目危险物质Q值确定表

序号	危险物质名称	CAS 号	最大存在总量 qn/t	临界量 Qn/t	该种危险物质 Q 值
1	油类物质（润滑油）	/	0.1	2500	0.00004
2	废润滑油、废油桶	/	0.16	50	0.003
3	含油废抹布手套	/	0.1	50	0.002
项目 Q 值Σ					0.005

备注：废油及其他危废临界量参照《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169-2018）表 B.2 序号 2 临界量 50t。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试行）》相关内容，本项目原辅料易燃易爆危险物质存储量未超过临界量（ $Q < 1$ ），因此不开展风险专项评价。

### 3、风险可能影响途径

根据上述风险识别结果，汇总本项目环境风险识别表见表4-2-22。

表 4-2-22 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识别表

序号	危险单元	风险源	主要危险物质	环境风险类型	环境影响途径	可能受影响的环境敏感目标
1	生产车间	油类物质	润滑油	易燃易爆	环境空气	厂内职工、厂外工业企业等
				泄漏	水环境	地下水、土壤
2	危废间	危废	废油等	泄漏	地下水、土壤	附近水体、周边地下水、土壤
3	全厂	火灾	烟雾、消防废水	火灾	厂内出现火灾等突发事件时，会产生大量消防事故废水，本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相关事故废水二次污染危害性较小，可安全处置	

### 4、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 （1）火灾风险防范措施

本项目厂内润滑油属于可燃物质，在密闭环境下高温遇明火火星即可燃烧，存在发生火灾爆炸的风险隐患，同时挥发的气体充斥室内密闭环境，易对工作人员身体健康造成一定影响，火灾爆炸引发的二次污染事故也是重点风险情景。因此需针对项目可能出现的火灾风险制定相关防范措施：

①厂内配备完整的消防设施、器材，定期定点检查消防器材的完整性，保证消防器材能够正常使用，定期培训现场人员如何操作灭火器、消防栓等设施器材。

②加强火灾风险的安全宣传，定期在厂内进行典型案例事故的宣讲，厂内张贴火灾安全宣导，加强员工安全风险防范意识。

③定期开展消防演练，总结事故前防范、事故应急、事故后善后的经验。

④对润滑油的贮存和运输加强监管，指定人员定期巡查，同时安装监控装备，配备消防广播等，及早发现和排除火灾隐患。

#### （2）仓储风险防范措施

①建立安全生产岗位责任制，制定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安全操作规程。落实原料仓库的安全操作规程，有专人负责检查安全操作规程的执行、安全设备及防护设

备的使用情况；仓库禁止吸烟，库内应配备消防设备和药品。

②对在岗工人及邻近有关人员进行普及性自我救护教育，一旦发生事故迅速进行自我救护，同时还要加强防护器材的维护保养，保证器材随时处于备用状态。

③针对依托的危废仓库，运输和贮存等派专人管理，确保危废的安全入库和管理。

(3) 次/伴生污染防范措施

厂内发生火灾时，事故救援过程中产生的消防废水应及时收集，再分批送至有资质的单位处置；其他废灭火剂、拦截、堵漏材料等在事故排放后统一收集，并根据性质作为本项目危险废物暂存或送有资质单位进行处理。

(4) 风险事故应急预案

项目应该根据法律法规要求，做好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的编制工作，制定应急预案的目的是在发生风险事故时，能以最快的速度发挥最大的效能，有序地实施救援，尽快控制事态的发展，降低事故造成的危害，减少事故造成的损失。

5、分析结论

本项目在通过制定严格的管理规定和岗位责任制，人为造成的风险事故是可以避免的，而参照本评价提出的环境风险的预防及应急措施后，项目的风险事故是可预防与可控制的。综上所述，项目的环境风险程度是可以接受的。

4.2.8 排污许可分类管理

对照《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2019年版）》，本项目（C3985 电子专用材料制造）属于第“三十四、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39-89、电子元件及电子专用材料制造 398”，对照项目分类，属于登记管理类，要求企业在排污许可管理平台进行排污证填报申请。

表 4-2-23 企业排污许可分类管理

序号	行业类别	项目分类			本项目排污许可登记类别
		重点管理	简化管理	登记管理	
三十四、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39					
89	电子元件及电子专用材料制造 398	纳入重点排污单位名录的	除重点管理以外的年使用 10 吨及以上溶剂型涂料（含稀释剂）的	其他	登记管理

## 五、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

内容要素	排放口（编号、名称）/污染源	污染物项目	环境保护措施	执行标准
大气环境	切削打磨粉尘（车间无组织）	颗粒物	工业集尘器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地表水环境	生活污水	COD <sub>Cr</sub> 、氨氮	化粪池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87-2013）
声环境	厂界噪声	噪声	加强隔声降噪措施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电磁辐射	无	/	/	/
固体废物	<p>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是不合格品、加工废料、收集的粉尘、废润滑油及废油桶、含油废抹布手套、一般固废包装材料和生活垃圾。</p> <p>废润滑油及废油桶、含油废抹布手套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处置；不合格品、加工废料、收集的粉尘、一般固废包装材料委外利用或处置；生活垃圾委托环卫清运，在此基础上，本项目产生的固废可得到有效地处置，做到资源化、无害化。要求企业做好固废管理，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p>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	<p>本项目租赁厂房地面均进行水泥硬化，基本无地下水、土壤污染途径，本项目危废仓库要求企业按照分区防控要求加强相应的防腐防渗措施，危废仓库划为重点防渗区，并设置废液收集设施，确保泄漏废液的及时收集；其他仓库、生产区划为一般防渗区，办公区域划为简单防渗区。</p>			
生态保护措施	<p>根据实地踏勘，项目所在地为工业建设用地区，周边虽分布有部分空地，但均无原始植被生长和珍贵野生动物活动，近距离范围内不涉及风景名胜区和自然保护区，不涉及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和基本农田保护区，区域生态系统敏感程度较低，项目的实施不会对生物栖息环境造成较大影响。</p> <p>项目投运后，废气、废水、噪声和固废在落实防治措施的基础上可达标排放或得到合理处置，故项目建设对周边区域生态环境影响很小。</p>			

环境 风险 防范 措施	<p>做好危废仓库等的防渗处理，通过各项防治措施确保事故性排放情况下事故废气的安全有效处置，同时做好厂区、库房的防火防爆措施，配备齐全的消防应急物资。减少事故发生的概率，降低事故造成的危害，减少事故造成的损失。</p>																		
其他 环境 管理 要求	<p><b>1、环保投资估算</b></p> <p>本项目总投资为 34 万美元，其中环保投资 6 万元，占项目总投资的比例为 2.5%。具体环保投资详见表 5-1。</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表 5-1 环保投资一览表</p> <table border="1" data-bbox="272 580 1402 808"> <thead> <tr> <th>项目</th> <th>内容</th> <th>环保投资（万元）</th> </tr> </thead> <tbody> <tr> <td>废气处理</td> <td>工业集尘器</td> <td>2</td> </tr> <tr> <td>废水处理</td> <td>管网建设</td> <td>1</td> </tr> <tr> <td>固废处置</td> <td>固废暂存场所建设，危废处置措施等</td> <td>2</td> </tr> <tr> <td>噪声处理</td> <td>库房隔声墙体、隔声玻璃等</td> <td>1</td> </tr> <tr> <td>合 计</td> <td>/</td> <td>6</td> </tr> </tbody> </table>	项目	内容	环保投资（万元）	废气处理	工业集尘器	2	废水处理	管网建设	1	固废处置	固废暂存场所建设，危废处置措施等	2	噪声处理	库房隔声墙体、隔声玻璃等	1	合 计	/	6
项目	内容	环保投资（万元）																	
废气处理	工业集尘器	2																	
废水处理	管网建设	1																	
固废处置	固废暂存场所建设，危废处置措施等	2																	
噪声处理	库房隔声墙体、隔声玻璃等	1																	
合 计	/	6																	

## 六、结论

爱意姆（嘉兴）新材料有限公司年产能最高 900 片高温超导靶材的建设符合平湖经济开发区总体规划和平湖市生态环境分区管控动态更新方案的要求，项目的建设符合国家和地方的产业政策。在落实本环评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后，项目生产过程中各项污染物均可合理处置，项目符合浙江省建设项目各项环保审批原则，各污染物经治理达标排放后对周围环境的影响较小，当地环境质量仍能维持现状，符合可持续发展的要求，可实现社会效益、经济效益和环境效益三统一。建设单位承诺切实落实本报告提出的污染防治对策措施，严格执行“三同时”制度。综合以上结论，本项目建设从环境保护角度而言是可行的。

附表 1

建设项目污染物排放量汇总表

项目 分类	污染物名称	现有工程 排放量(固体废物 产生量) ①	现有工 程 许可排 放量 ②	在建工程 排放量(固体废物 产生量) ③	本项目 排放量(固体废物产 生量) ④	以新带老削 减量 (新建项目 不填) ⑤	本项目建成后 全厂排放量(固体废物 产生量) ⑥	变化量 ⑦
废气	颗粒物				0.002t/a		0.002t/a	+0.002t/a
废水	废水量				81t/a		81t/a	+81t/a
	COD <sub>Cr</sub>				0.03t/a		0.03t/a	+0.03t/a
	NH <sub>3</sub> -N				0.0002t/a		0.0002t/a	+0.0002t/a
一般 工业 固体 废物	不合格品				0.12t/a		0.12t/a	+0.12t/a
	加工废料				0.995t/a		0.995t/a	+0.995t/a
	收集的粉尘				0.003t/a		0.003t/a	+0.003t/a
	一般固废包装材料				0.2t/a		0.2t/a	+0.2t/a
	生活垃圾				0.9t/a		0.9t/a	+0.9t/a
危险 废物	废润滑油及废油桶				0.16t/a		0.16t/a	+0.16t/a
	含油废抹布手套				0.1t/a		0.1t/a	+0.1t/a

注：⑥=①+③+④-⑤；⑦=⑥-①